

证券名称：凌云 B 股

证券代码：900957

编号：2012-08

上海凌云实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12年4月23日，上海凌云实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在本公司召开第五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实际出席监事3名。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的召开合法有效。会议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公司2011年度报告及摘要》。

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二、审议通过《监事会对公司2011年年度报告的书面审核意见》。

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监事会认为：

1. 公司2011年年度报告及年报摘要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各项规定；
2. 公司2011年年度报告及年报摘要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年报所包含的信息能真实地反映出公司2011年度的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
3. 监事会在对年度报告审核过程中，未发现参与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工作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三、审议通过《公司2011年监事会工作报告》。

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特此公告

上海凌云实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12年4月24日